**超滤水处理设备/CJ/T 170-2002**

　 本标准参考了美国ASTM E1343—1990＜截留分子量评价超滤膜＞、ASTM D5090—1990＜超滤渗透流速＞标准化标准试验资料，日本标准化协会JISK3821—1990<<超滤组件纯水透过滤＞的试验方法.

　　本标准由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.

　　本标准由建设部给水排水产品标准化委员会归口.

　　本标准由蓝星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、天津工业大学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起草；山东招远膜天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恒通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、北京天元恒业水处理有限公司、无锡超滤设备厂、多元水环保技术产业(中国)有限公司参加起草.

　　本标准起草人：魏建敏、温建波、王立国、陈伟、李明、黄夫照、李素琴.

范围：

　　本标准规定了超滤水处理设备的产品规格与型号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储存.

　　本标准适用于水处理的超滤设备.

要求：

　　1.1　基本要求

　　1.1.1　超滤水处理设备的制造应符合JB 2923的规定，应结构合理、焊缝平整；泵、管道、框架等元器件安装应符合JB 2923规定的求.

　　1.1.2　超滤水处理设备所选用的材料和外构件应符合GB／T 17219的规定.

　　1.2　技术指标

　　1.2.1　超滤水处理设备的耐压性能、防腐性能、防渗漏性能应符合设计的规定.

　　1.2.2　超滤水处理设备的产水量在膜元件额定压力(25℃)下应大于或不小于设计的额定值.

　　1.2.3　设备中膜对规定切割分子量物质的截留率应达到设计的额定值85％以上.

　　1.2.4　超滤水处理设备的电动(气动)系统应转动灵活、平稳、无卡阻.

　　1.2.5　超滤水处理设备的电控设备应控制灵敏，具有自动保护功能.

　　1.2.6　设备运转噪声不大于80dB.